证券简称: 平安银行

证券代码: 000001 优先股代码: 140002 公告编号: 2023-040 优先股简称: 平银优 01
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行")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23年10月13日向各董事发出,表决截止时间为2023年10月16日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本行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应到董事12人(包括独立董事5人),董事长谢永林,董事陈心颖、蔡方方、郭建、杨志群、郭世邦、项有志、杨军、艾春荣、刘峰、吴志攀和郭田勇共12人参加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-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三季度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更新的议案》。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。
-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平安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。 特此公告。

>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7日